

证券代码：835788

证券简称：高立开元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

北京高立开元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转让方：北京高立开元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立开元或公司）

交易对方：北京正源质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源质联）

交易标的：北京高立开元数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数据公司）100%的股权

交易事项：高立开元将持有的数据公司 100%的股权转让给正源质联

交易价格：作价人民币 2,543,900.00 元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公司 2018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 39,630,486.36 元，期末净资产额为 31,199,992.47 元。期末资产总额的 50%为 19,815,243.18 元；净资产额的 50%为 15,599,996.24 元，期末资产总额 30%为 11,889,145.91 元。公司本次出售的数据公司资产总额为 16,869,385.66 元，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42.57%；本次交易对价总额为 2,543,900.00 元，本次出售的数据公司净资产为 2,543,905.68 元，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8.15%，均未达到以上标准，故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该议案内容详见 2018 年 8 月 8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表决结果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董事侯舒旻和王志明是交易对方的股东，回避表决，此项交易尚须股东大会的批准。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北京正源质联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延庆区延庆镇妫水北街 24 号一层 104

注册地址：北京市延庆区延庆镇妫水北街 24 号一层 104

企业类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侯舒旻

实际控制人：侯舒旻

主营业务：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咨询；销售电

子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注册资本：1500 万元

关联关系：正源质联的股东侯舒旸和王志明，是公司股东，担任公司董事职务。

三、交易标的情况说明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交易标的名称：北京高立开元数据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
- 2、交易标的类别：股权类资产
- 3、交易标的所在地：北京市门头沟区

北京高立开元数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数据公司）成立于 1997 年 5 月 26 日，现持有注册号为 911101091023639450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

由北京高立开元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资控股；

住所：北京市门头沟区桥东街 13 楼北 101-71 室；

主营业务：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外部设备、通讯设备、自动识别系统；应用软件开发及系统集成；信息咨询；销售集成电路读写器、计算机、打印机及耗材、机电设备、五金交电、办公设备；计算机软硬件及外设的维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生成集成电路读写器；专业承包。

截至 2018 年 5 月 31 日，经审计后的数据公司的总资产为 1,597.71 万元，负债总额为 1,432.55 万元，应收账款总额 818.34 万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诉讼与仲裁）0 万元、净资产为 165.16 万元，营业收入为 1,862.47 万元，净利润为-222.20 万元。

截至 2018 年 5 月 31 日，数据公司经评估净资产为 254.39 万元。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转让限制的情况，亦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三）交易标的的审计、评估情况

1、交易标的的财务会计报告经过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CAC 审字[2018]1165 号”标准审计意见的报告。

2、交易标的的定价依据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中铭评报字[2018]第 16084 号”的评估报告结果，评估基准日为 2018 年 5 月 31 日，采取的评估方法为资产基础法，评估结论：“经实施评估程序后，于评估基准日，数据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持续经营的假设前提下的市场价值为 254.39 万元。”

（四）涉及债权债务转移的

公司需依照交易约定结清与数据公司的往来款，数据公司的其他债权债务由其自行承担，不涉及债权债务转移的情况。

（五）出售子公司股权导致挂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的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数据公司的股份，数据公司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告范围。

四、定价情况

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为以数据公司截至 2018 年 5 月 31 日净资产的评估价值为准，并经交易双方确认。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成交金额：254.39 万元

支付方式：货币资金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自股权转让变更登记完成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股权转让款。

六、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权转让交易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数据公司的股权，完成公司战略调整的第一步，同时公司将长期经营亏损的子公司转让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七、备查文件目录

（一）董事会决议；

（二）股权转让协议；

（三）收购或出售的资产的财务报表或审计报告、资产评估报告。

北京高立开元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8 月 8 日